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

A类

穗云农函〔2021〕103号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区十六届人大八次会议第94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林信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推进产业兴旺的建议》（第94号）建议收悉。我区政府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区科工商信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区水务局、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投资促进局、区供销联社、区土地开发中心、江高镇、人和镇、太和镇、钟落潭镇等单位认真研究办理，并与您在6月2日在钟落潭镇五龙岗村现场座谈交流，研究提案所提问题和建
议。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区高度重视乡村振兴工作，全面加强对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全面领导，成立由区委书记任组长、区委副书记、区长任常务副组长的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深入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制，并制定了区领导挂点实施“百企帮百村”工程制度，紧紧围绕“一园一城一示范区”¹建

¹ 一园一城一示范区：广州民营科技园、白云湖数字科技城、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

设目标，聚焦“一龙头两园区三基地四产业带”²，全面推动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高质量发展，实现农业园艺化、工厂化、智能化、特色化。

一、基本情况

自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来，截至2021年5月，区级财政共投入60.09亿元，乡村振兴产业投资基金募集超14.4亿元，资金流在产业振兴方面作用不断显现；创新土地流转方式，去年以来新增农用地规模流转1万余亩；对标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标准，高质量打造现代花卉、设施蔬菜产业园、广东省乡村振兴文化服务产业园，成功引进32家优质农业企业；区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到60家，数量排名全市第二；累计培育23个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1个省级专业镇（人和镇）、1个广东省名特优新公共区域品牌农产品（沙田柠檬）；2020年农业总产值达到69.96亿元，同比增长10%，增速创20年新高；农民可支配收入达到3.15万元，同比增长8.1%，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提升。2020年，在全省乡村振兴考核中，我区位列珠三角片区第3名；在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中，我区位列珠三角地区64个县（市、区）第4名，获评“优秀”。我区1人1集体获省乡村振兴通报表彰，其中区农业农村局获评先进集体称号，迅和港董事长朱钢获评先进个人称号。

二、主要工作措施

² 一龙头两园区三基地四产业带：四带指帽峰山、流溪湾、云溪湾、巴江河四大特色都市农业带；三基地是指设施蔬菜、现代花卉、畜禽养殖三个产业基地；两园区指种业集聚区、农产品加工流通集聚区；一龙头指广东省乡村振兴文化服务园。

（一）加强规划引领，促进产业兴旺发展

围绕“一龙头两园区三基地四产业带”总目标，我区制定了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五年规划、三年工作方案和一年工作计划，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集中布局发展现代种养、观光休闲、冷链加工、科研种质等四大产业，为加快我区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建设定好位、起好步。

1.建设广东省乡村振兴文化服务产业园。与省农业农村厅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打造省内首个服务全省乡村振兴的功能性产业园，最终成为展示全省乃至全国乡村振兴成果的重要窗口。目前已成立广东省乡村振兴文化服务产业园白云区工作专班，并出台加快推进广东省乡村振兴文化服务产业园建设工作方案。

2.建设两大集聚区。一是在钟落潭镇布局种业集聚区。深化与华南农业大学、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广东省农科院等科研院所的合作，推进种业科技创新，突出科研成果转化，建设白云现代种业示范区。目前已完成了“广州种业之都”前期策划，成功引进广东省良种引进服务公司和广东金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国内种业行业领军企业。二是在江高镇和人和镇交界处，打造集加工、流通为一体的农产品加工流通集聚区。目前已制定了专项工作方案和奖励政策，初步形成了江高现代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园选址和项目策划稿。同时，印发了《白云区促进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若干措施》《广州市白云区促进农产品流通企业发展实施办法》，加大对农产品流通企业的扶持力度，

重点规划建设江高镇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以及大田等农产品冷链配送中心，引导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集聚发展。

3.建设三大产业化基地。一是打造设施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按照“一核一带一枢纽”³总体布局，依托现有蔬菜种植基础，在北部四镇规划建设集生产、加工、流通、科研和示范于一体的万亩设施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目前已有粤旺集团、钱大妈等14家优质经营主体进驻园区，安圃绿天然新楼村基地、食尚科技公司的人和公园、绿康农业公司南方村基地等6个重点项目已启动建设，已完成设施蔬菜现代农业产业园规划编制并经区政府审议通过。二是打造花卉现代农业产业园。以“两核一带”⁴为总体布局，依托兰花、菊花、绿萝、罗汉松等种植基础，在钟落潭镇和江高镇规划万亩花卉现代产业园区，打造花卉生产、科研、加工、营销全产业链。目前，已成立现代农业产业园工作领导小组和花卉产业园产业化联合体，白云区助农服务综合平台已建设完成，完成了花卉现代农业产业园规划编制并经区政府审议通过。现有11家优质经营主体进驻园区，菊花资源库和组培苗基地建设、罗汉松科普基地建设等核心项目已启动建设。三是打造畜禽养殖基地，深化院校合作，加强科技应用，在钟落潭镇陈洞、沙田、华坑、茅岗等村大力发展现代化、

³ 一核一带一枢纽：一核为钟落潭镇核心区，包括科技创新核心支撑平台和优质蔬菜生产集约化、规模化核心生产区；一带为钟落潭、人和、江高三镇沿流溪河两岸腹地布局的设施蔬菜产业带和蔬菜主题休闲农业旅游观光带；一枢纽为江高镇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加工-仓储-配送-贸易”枢纽型平台。

⁴ 两核一带：两核分别为钟落潭镇花卉种植核心区和江高镇绿萝种植核心区；一带为花卉产业与休闲观光旅游带。

标准化、品牌化畜禽养殖基地，推动白云区畜禽养殖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目前，总投资约5亿元的陈洞及沙田村标准化生猪养殖数字农业示范园稳步推进。新改扩建的规模化家禽养殖场广州市穗兴农业有限公司已建成投产。

4.建设四大特色都市农业带。深入挖掘四镇农业农村的生态涵养、休闲观光、文化体验、健康养老等多种功能和多重价值，推动乡村资源全域化整合、多元化增值，增强地方特色产品时代感和竞争力，形成新的消费热点，打造帽峰山、流溪湾、云溪湾、巴江河四大特色都市农业带。目前，帽峰山、流溪湾、巴江河周边基础设施不断提升，凤和村已成功创建为广州市旅游文化特色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村里的核心景区空港文旅小镇已通过区初评，为3A级景区创建工作打好了基础。

（二）加大扶持力度，促进农业经营能力不断提升

1.加强服务引导，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一是通过修订完善了区级农业龙头企业认定、运行监测和扶持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区级农业龙头企业的认定、运行监测和指导服务。二是每年安排财政专项资金以贷款贴息、“以奖代补”、发展奖励等形式扶持区级农业龙头企业发展，2020年以来累计发放财政补助资金1151.81万元。三是开展2021年度农业龙头企业申报工作，指导企业申报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省级龙头企业（3家），市级龙头企业（18家）。四是推动农民专业示范社发展，组织2021年广州市农民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的申报工作；通过财政补贴，鼓励合作社开拓市场，推广合作社

特色农产品，重点扶持市级示范社广州市白云区富民瓜果专业合作社，预计申报金额达到 20 万元；2021 年推荐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2 家。目前区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共 60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110 家，全区备案了 1620 个家庭农场信息，认定区级以上家庭农场 60 家。

2.加强农民培训，提升职业农民生产技能。我区联合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共建“精勤农民”培训平台，培育各类农业职业经理人、合作社管理人员、家庭农场主、创业致富带头人、专业技能和专业服务型高素质精勤职业农民。创新联农带动机制，推广公司、合作社、基地和农户多种混合合作模式，建立共有、共管、共享的利益联结机制。2020 年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200 人、粤菜师傅 203 人。

3.扩宽经销路径，发展农业产销新业态。以区级助农服务平台为基地，借助直播新业态，设置电商营销平台，与高校链接培育农村网红，开展电商培训，引导合作社转变生产销售思路。目前已制定直播经济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成功举办“美丽乡村齐共建 多彩丰收奔小康”2020 年白云区农民丰收节暨农耕文化节助农直播，4 小时的直播吸引了全国超 416 万网友的关注，销售额达 6.8 万元；与省农业农村厅共推“云上花市”网络促销活动，解决年宵花供需两端对接难题，仅一个月，成功交易 1154 单，销售额达 1011.92 万元；线上直播龙岗村黄皮节，打造广州市首个村级直播间，直播销售黄皮达 1.01 万斤。

4.推广农业保险，提升经营主体抗风险能力。链接金融、

保险等涉农机构为区内农业企业、农户提供气象指数保险和金融综合服务，通过政策宣传引导，促使农业政策性保险覆盖各镇农业企业和农户，为我区投保的农业企业和农户复工复产、稳产保供和灾后投产等提供坚实基础。2020年，共计补贴农业政策性保险明细品种9项，涵盖水稻、玉米、甘蔗、奶牛、香蕉、木瓜和蔬菜等品种，全年拨付保险公司保费补贴约44万元。

（三）强化政策支持，为农业产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创新农地规模流转机制。通过组建平台服务团队，建立“政府主导、服务平台公司实施”的规模化土地流转“白云模式”。搭建土地流转、招商引资、政策咨询平台，规范土地流转程序，加快土地流转，打造农业“土地超市”。分别于2020年9月23日和2021年3月31日在人和镇广州翼空港文旅小镇举办两场“广州市白云区农村土地经营权规模化流转推介会”，累计吸引100多家优质农业经营主体参加，引进了广州绿天然、广州市钱大妈、大观农业等优质企业。截止目前，共计对接钟落潭镇、江高镇、人和镇、太和镇36条行政村和街道，对接土地29000多亩，达成意向流转约15000多亩。

2.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试点。结合我区农用地土地流转和农业产业园规划情况，开展宜机化试点、绿色农田示范、整区域推进示范、土壤酸化改良、和智慧农田等，2020年已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7600亩，其中太和镇5300亩，人和镇2300亩；2021年计划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3个（江高镇新楼

村、人和镇鹤亭村和钟落潭镇竹二、竹三村），面积共 3000 亩，建设内容重点为土地平整、土壤改良、灌溉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科技服务等。

3.完善生态公益林长效补偿机制。2020 年我区发放生态公益林经济补偿资金共计 14964386.76 元,拨付各相关镇街 2020 年生态公益林管护经费 2591288.28 元。

4.统筹保障乡村产业发展用地规模。一是在区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过程中，预留了不超过 10%规划建设用地规模，重点保障产业发展用地。二是村庄规划与乡村产业项目相衔接。完成钟落潭镇美丽乡村群 4 条村村庄规划修编和寮采等 5 条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试点工作，为寮采学农基地、米岗旅游观光中心等乡村旅游项目提供直接规划依据和用地保障。其中米岗旅游观光中心已完成村庄建设用地规划意见核发，正在申请办理新增建设用地报批手续。三是加快落实乡村发展“点状供地”。积极推进中心城区外村经济发展留用地按照点状供地要求完善供地手续，并开展村经济发展留用地选址及区级用地报批工作。四是做好现代农业产业项目规划用地服务。粤旺集团总部建设项目、江丰实业家禽食品精加工产业园、洲星食品马蹄食品精深加工产业园被纳入 2020 年乡村振兴土地利用计划项目，已协调项目建设主体做好用地规划程序指引，并指导江高镇完成高端食材现代产业园区策划，明确用地规模；另外，以凤和村为试点进一步增加乡村民宿项目审批类别，为凤和村利用村民既有住宅和闲置宅基地建设特色民宿落实政策及审批路径。

5.整合财政投入。为加快创建省级农业产业园，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和引领作用，现已落实区财政资金，连续三年按照每年不低于1,000万元的标准补助产业园建设项目，优先安排基础设施、区域品牌建设和科技支撑等园区公益性项目项目。通过对园区内道路、防洪排涝、供水、供电等基础配套设施进行建设、完善，有效解决农田灌溉、电力不足、洪涝等问题；通过对设施生产大棚、水肥一体化、农产品生产加工设施设备等相关单位进行奖补，发挥出财政资金在资源配置中的导向和杠杆作用，助力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发展。

6.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创新农业投入机制，草拟了《白云区村（联社）民生实事多方投入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通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金、金融资本参与投资村社民生建设，区财政、镇（街）、村社、社会资金按照一定比例开展筹措资金，全面提高村（联社）民生实事建设和管理水平，建设安居乐业的居住环境，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助推乡村振兴、产业兴旺。

（四）提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质量，促进三产融合发展。

1.深入实施美丽乡村建设。自2013年以来，我区持续开展市级美丽乡村创建工作，到目前为止，共完成了40条市级美丽乡村创建，取得“广州市美丽乡村”称号。2020年度投入资金6400万元，新增8条市级美丽乡村创建任务，即将准备迎接市的考核验收。在创建过程中，重点完善各村“三站四公五

网”及开展村容村貌整治，不断补齐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筑牢夯实美丽乡村产业兴旺基础。

2.大力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特色产业。2020年新增22个省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专业村、1个省级专业镇（人和镇），培育了沙田村柠檬、龙岗村鸡心黄皮、雄伟村杨桃、障岗村鸡苗等特色农产品，沙田柠檬还成为我区首个入选广东省名特优新公共区域品牌农产品。2021年推进申报省级一村一品专业村2个，分别为人和镇镇湖村（蔬菜）和江高镇叶边村（锦鲤）。

3.积极发展乡村旅游。一是策划推荐乡村旅游线路。推荐“帽峰山-丰华园-广州翼·空港文旅小镇-迪士普音响博物馆”参与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第二批乡村旅游精品线路认定；“白云亲子休闲游线路”（帽峰山-丰华园-广州翼·空港文旅小镇）成功入选“广州人游广州”乡村旅游线路。二是培育创建旅游文化特色村。凤和村已成功创建为广州市旅游文化特色村、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培育指导人和镇方石村开展第三批广州市旅游文化特色村申报工作。三是推动民宿业规范发展。已开展《白云区民宿规范发展工作指引（试行）》的编制工作；扶持培育广州翼·空港文旅小镇、头陂村、陈洞村发展民宿业等多元乡村旅游业态，对意向开业民宿进行开业前指导。四是打造白云乡村旅游品牌。编制白云旅游导图，加强区域形象的正面宣传。结合“粤菜师傅”工程、“一村一品，一镇一业”，深挖传统乡村粤菜美食，与民俗文化、农业观光休闲等相结合；指导

广州翼·空港文旅小镇开展 3A 级景区创建工作，正准备迎接市局组织的专家评审。

4.建设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依托空港文旅小镇、流溪湾丰华园、石马桃花公园等示范点，扶持、引导经营主体打造田园生态体验基地、农业网红培训基地、青少年农业科普基地等农旅项目。目前，我区已涌现一批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如寮采世外桃源、流溪湾丰华园、水稻公园等农业观光体验产业；空港文旅小镇、萤泉谷等文旅休闲产业等，吸引了大量都市人群消费，开启农业与休闲旅游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

5.推进农业公园多点开花。持续发掘区内有条件的“城中田”，建设集现代农业种植、展示交易、观光旅游、绿色体验、科普教育、文化创意等于一体的城市农业公园，实现“一园一主题”，推动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全区现有市级农业公园 7 家；2021 年拟建成空港文旅小镇优一鲜共享农场（57 亩）和食尚农业观光园（一期约 600 亩）2 个城市农业公园，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底完成建设并开园。

（五）强化科技支撑，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1.提升农业先进装备，推进农业机械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大力发展大棚温室栽培设施、喷微灌设施和研制配套设施，推广普及设施农业生产中灌溉施肥、采摘运输、环境调控等环节技术装备，构建设施农业全程机械化技术体系，探索创建具有白云特色的设施观光农业、精品农业和生态农业。引入仲恺

学院、极飞科技等科研院校和新技术新装备企业，引导农民运用农用无人机植保、微生物有机肥种植、农产品溯源体系、水肥一体化等高新技术、生态种养，提升农业生产水平。

2.推进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一是依托广州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暨国家农业科技创新与集成示范基地（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白云基地）、仲恺农业工程学院白云校区等，推进设施农业、智慧农业、良种良法领域研究，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农业科研成果。二是联合省农技推广总站、市农技推广中心、市农资协会、区内农技中心、乡土专家等农技专家，成立白云区首支农技农化服务队，为农户提供种养技术、肥水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技术指导服务，推进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三是引进省、市涉农科技特派员，目前区内共有105名农村科技工作者成功备案广州市农村科技特派员，已立项省级农村科技特派员项目10项，涉及农村特派员团队10个，对接支持村数30个。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1.加强用地保障，破解乡村发展用地难题。一是加快落实乡村发展“点状供地”。强化区内部门联动，做好供地前期涉及的“点状”规划、选址、预审、报批等多项审批工作，助力农业全产业链建设。二是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编制过程中，根据我区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发展等情况，并按照建设时序纳入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统筹考虑，保障现代农业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

2.继续发展冷链物流、农产品流通产业。一是拟定《白云区物流发展布局规划》，加快物流业向集聚化、高端化发展。二是落实产业政策《广州市白云区促进农产品流通企业发展实施办法》，推动相关企业落户。

3.继续推动农村电商的发展。一是结合各镇街的产业特色，推动相关直播电商基地的建设；二是引导农产品销售企业、农民积极与直播服务机构合作，开展田间地头等场景的直播业务。

4.不断提升白云乡村旅游的发展水平。一是推动乡村民宿发展指导意见的正式出台，引进民宿品牌，指导区内民宿业健康发展。二是推进条件成熟的村落开展旅游文化特色村创建工作，推进乡村旅游景点创建 A 级景区工作，开发精品乡村旅游线路。三是加大宣传力度，积极组织策划旅游节庆活动，提高白云旅游的知名度。

5.加强经营主体扶持。继续加大辖区内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的扶持力度，实施精准服务。2021 年内计划培育市级示范社 1 家，培育合作社不少于 5 家，区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达 65 家以上。出台《广州市白云区促进现代都市农业示范区企业发展的实施办法》，分别从企业落户奖励、办公用房补贴、供应农业产业用地项目等方面提供扶持政策及服务。

6.不断夯实农业产业发展基础。推动农用地经营权规模化流转，2021 年内新增农用地经营权规模化流转 1 万亩。推动农

业产业项目建设用地供地，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和收储计划；完成不少于 120 亩建设用地供地，助力农业全产业链发展。做好省级农业产业园的创建工作，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相应扶持资金支持。

感谢您对我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推进产业兴旺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6 月 22 日

（联系人：冯钰，联系电话：86580432）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 区政府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江高镇、人和镇、太和镇、钟落潭镇，区科工商信局、财政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分局、住房建设交通局、水务局、城市管理执法局、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投资促进局，供销联社、区土地开发中心。

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6 月 22 日印发
